

广东省质量协会文件

粤质协字〔2026〕13号

关于开展2026年（第46届）广东省 质量管理小组活动推进工作的预通知

各行业协会，各地级以上市质协及有关单位：

根据中国质量协会相关工作安排，结合广东省的实际情况，广东省质量协会（以下简称广东质协）将继续组织开展广东省质量管理小组活动推进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标准引领，人才赋能，实效筑基。

以贯彻实施《质量管理小组活动推进指南》《质量管理小组活动准则》团体标准，全面推进QC小组成果评价工作为重点，激发广大员工开展质量提升活动的积极性。引导广大员工和小组更加聚焦组织发展战略和生产运营瓶颈问题开展活动，不断为小组活动赋能，培育高素质员工队伍。立足现场、务求实效，通过全员参与的质量改进，夯实企业质量管控、人才培养基础，实现基层提质增效、企业行稳致远，促进QC小组活动在更大范围、更高水平上开展。

二、重点工作

（一）深入贯彻实施新版《质量管理小组活动推进指南》《质量管理小组活动准则》团体标准，帮助各类组织建立科学系统的QC小组活动推进机制，规范指导小组活动深入开展。

（二）全面推进QC小组活动成果等级评价工作，推动各地方、行业评价导向与评价机制的规范协同，引导广大QC小组进一步提升活动实效。

（三）持续加强广东省QC小组活动专家队伍建设。着力培养具备专业知识和评审技能的专家人才梯队，为QC小组活动的持续开展提供有力支持。

（四）推荐优秀成果参加全国QC小组交流活动，展示我省群众性质量改进和创新成果。

（五）组织广东省南粤之星杯培训交流活动。根据相关推荐单位推荐情况组织召开南粤之星杯发表赛，分问题解决型专场和创新型专场进行竞赛。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六）召开广东省第46次质量管理小组代表会议，分享广东省质量管理小组活动推进的典型经验和最佳实践，进行本年度全省QC小组活动的总结和命名，以及广东省优秀QC小组活动成果演示交流和QC小组活动优秀组织成功经验分享。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三、申报要求

请各市、行业质协及相关推荐单位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做好活动开展及推荐申报工作，相关要求如下：

(一) 所有参加“南粤之星杯”QC小组竞赛的课题均须在全国QC小组活动服务平台完成注册。

(二) 各市、行业质协及相关推荐单位按表格要求填写2026年广东省优秀质量管理小组成果申报表(附件3)和2026年广东省优秀质量管理小组推荐汇总表(附件4),连同QC小组成果形成过程材料PDF版发送至广东质协现场工作部邮箱,并寄送一式五份成果形成过程材料纸质版至广东质协现场工作部。

以上材料须于**2026年6月26日前**报送至广东质协现场工作部。

联系部门:现场工作部

联系人:江家慰(18613158587) 孙晟小圣(13798166166)
杨镀安(13824480045)

电子邮箱: gdaq83341226@163.com

联系电话: 020-83341226

联系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连新路11号8楼(510030)

附件: 1. 2026年广东省优秀质量管理小组推荐名额及
申报要求

2. 广东省优秀质量管理小组活动命名办法说明

3. 2026年广东省优秀质量管理小组成果申报表

4. 2026年广东省质量管理小组推荐汇总表



附件1:

2026年广东省优秀质量管理小组推荐名额及申报要求

1-1 推荐名额

序号	地区和行业	省优小组数	南粤之星杯 参赛数
1	广州市	26	1
2	深圳市	16	2
3	佛山市	30	9
4	湛江市	13	4
5	茂名市	14	4
6	肇庆市	15	4
7	中山市	18	5
8	江门市	18	5
9	汕头市	5	2
10	潮州市	5	1
11	梅州市	18	6
12	惠州市	18	6
13	东莞市	12	3
14	韶关市	18	5
15	珠海市	18	6
16	阳江市	5	1
17	清远市	8	3
18	云浮市	8	2
19	河源市	2	1

序号	地区和行业	省优小组数	南粤之星杯 参赛数
20	汕尾市	2	1
21	揭阳市	5	3
22	省轻工协会	16	3
23	省纺织协会	2	1
24	省机械质协	16	3
25	省电子质协	12	2
26	省重化质协	5	1
27	省电信公司	28	12
28	省移动公司	20	6
29	省邮政企协	18	7
30	省乡镇质协	8	1
31	省监狱局	16	6
32	省戒毒局	15	6
33	省电力协会	33	15
34	省水泥协会	2	1
35	省建筑业协会	20	3
36	省食品协会	7	1
37	广铁集团公司	12	3
38	民航系统	8	3
39	广州救捞局	1	1
40	广州航道局	1	1
41	广州建筑业联合会	16	6

序号	地区和行业	省优小组数	南粤之星杯 参赛数
42	中港四航局	2	1
43	中远海运（广州）有限公司	1	1
44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5	2
45	广州船舶公司	5	1
46	广州远洋公司	3	1
47	省交通集团	1	1
48	省粮食集团	1	1
49	广东中烟公司	12	6
50	省烟草专卖局	28	15
51	省饲料公司	1	1
52	省林业局	1	1
53	省水利厅	1	1
54	省医院协会	2	1
55	省农垦局	4	1
56	省文旅厅	1	1
57	省地质局	1	1
58	省海洋与渔业局	1	1
59	省建材协会、省陶瓷协会	3	1
60	省石油学会储运销委员会	12	3
61	省卫健委	10	2
62	省总工会	10	2
63	团省委	10	2
64	省妇联	4	1

序号	地区和行业	省优小组数	南粤之星杯 参赛数
65	省科协	2	1
66	省质协团体会员	100	60
67	省中小企业（含专精特新）	30	5

1-2 申报要求

一、推荐项目的名额分配说明

各市质协、省行业协会和广东质协会员单位等按名额推荐，在评选本地区优秀质量管理小组的基础上优中选优进行推荐，推荐条件和表格详见《广东省质量管理小组活动文件汇编》。

二、申报要求与奖励

（一）有关申报的条件、标准、方式、组织和材料，按《广东省优秀质量管理小组评审管理办法》执行。

（二）有关奖励办法参考粤经质〔1997〕224号文“关于转发国经贸〔1997〕147号文的通知”执行。

附件2:

广东省优秀质量管理小组活动命名办法说明

为做好广东省第四十六次质量管理小组代表大会成果发表会筹备工作,现将2026年优秀质量管理小组活动命名办法说明如下:

一、省优秀QC小组、南粤之星优秀QC小组产生原则,坚持优中选优、高标准、严要求

(一)省优秀QC小组由各市质协、省行业协会和广东质协会会员单位按粤质协字〔2000〕02号文“关于重新印发《广东省优秀质量管理小组评审管理办法》等文件的通知”要求,经择优推荐,于6月26日前将有关材料报送广东质协现场工作部,由省指委会审定后确认。

(二)在各市质协、省行业协会和广东质协会会员单位推荐的省优QC小组中,按参赛名额选拔小组参加“南粤之星杯”发表,经国家级QC小组评委对QC小组成果形成过程材料及现场发表分别进行评价打分后,在各个成果发表分会场中产生广东省一等成果(金钻奖)、二等成果(金奖)和三等成果(银奖)。

(三)全国一等成果推荐名单将从广东省一等成果(金钻奖)中产生,由主办方聘请广东省QC小组活动专家对小组活动现场和成果实际价值报告进行评审后,择优推荐至中国质量协会。

二、省优秀QC小组、南粤之星优秀QC小组竞选办法和程序

(一)现场评分符合条件并达90分以上。

(二)按成果形成过程材料评审和成果发表评审标准进行评价,成果形成过程材料必须符合《质量管理小组活动准则》(T/CAQ

10201—2024) 要求。

1. 成果形成过程材料评审：按问题解决型专场和创新型专场（下同）分别由熟悉QC小组活动评审的国家级QC小组活动评委或等同资历的评委进行评审打分，每一份材料不少于5名评委单独打分，材料分按100分的60%计算并于发布会现场张贴公布；评审将依据《质量管理小组活动准则》（T/CAQ10201-2024）相关要求；

2. 成果发表评审：按专场由不少于5名国家级QC小组评委或等同资历的评委，对本会场的每个成果进行现场发表评审打分，同时当场亮分，发表分按100分的40%计算；评审将依据《广东省质量管理小组活动成果发表评审表》相关要求；

3. 对评委们所打的分数（成果形成过程材料评审与发表评审），采取去掉一个最高分，去掉一个最低分后，取平均值乘以系数后相加得总分；

4. 本会场成果全部发表完成后，由评审组长或会务组工作人员宣读本会场各成果总分；

5. 分会场的发表顺序需在报到当天在会务处抽签所得，发表时如轮到发表而没到场者，则排在最后发表，并扣发表总分1分；

6. 分会场发表分上、下午两节，每节由组长不定时点名，点名不到、迟到、早退者扣发表总分1分（以每次计算）；

7. 发表时间为**12分钟**，每超过1分钟扣发表总分1分；

8. 要求用普通话发表，着装整齐。

附件3:

2026年广东省优秀质量管理小组成果申报表

推荐市、行业：（盖章）_____ 总编号_____

组织名称（公章为准）					
QC 小组名称					
课题名称					
详细通信地址				邮编	
小组联系部门		直接联系人		手机	
申报项目	省优□		南粤之星杯□		
小组成员名单（以“、”隔开）					
简述成果形成过程：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注：此表由申报单位填写并盖章交给推荐单位，成果形成过程不超 1000 字。推荐单位加盖推荐单位公章，并提交 PDF 电子版格式一份，于 2026 年 6 月 26 日前将材料发送至现场工作部邮箱，不需另外提交纸质版。

附件4:

2026年广东省优秀质量管理小组推荐汇总表

推荐市、省行业（盖章）_____ 总编号_____

一、广东省南粤之星优秀质量管理小组

序号	组织名称（公章为准）	小组名称	课题名称	小组成员（用“、”隔开）

二、广东省优秀质量管理小组

序号	组织名称（公章为准）	小组名称

填表人:

电话:

注: 此表由推荐单位填写，是制作证书的依据。请将此表按照附件3填写内容进行汇总，并提交PDF电子版格式一份（加盖公章）和word文本电子版一份（不需盖章），于2026年6月26日前将材料发送至现场工作部邮箱，不需另外提交纸质版。